附件

第三轮四川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第二项

整改任务第1个问题完成情况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整改任务 | 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指出，甘孜州在贡嘎山国家级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未获批准的情况下，在其内规划建设面积18平方公里的甘孜新区，违规建设与风景名胜区保护无关的项目。甘孜州整改方案明确，在贡嘎山国家级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获批前，禁止进行建设活动。2022年，为加快泸定灾后恢复重建工作，省政府出台支持政策，需进入国家级风景名胜区的国省重点和民生改善等项目，可依据2021年省级上报的总体规划申请办理相关手续。甘孜州、海螺沟景区管理局慢作为，截至2024年7月，仍未完成4个项目的用地手续。 |
| 整改责任单位 | 海螺沟景区管理委员会 |
| 整改目标 | 完成4个项目的用地手续办理。 |
| 整改措施 | 1.2024年8月，已完成甘孜州消防综合应急救援训练基地等4个项目用地手续办理。  2.严格4个项目用地管理，规范项目建设。 |
| 整改主要工作及成效 | 1.2024年7月，已完成甘孜州消防综合应急救援训练基地等4个项目用地手续办理。  2.2024年12月，以甘海管委发〔2024〕29号、171号、169号、170号分别向4个项目业主发文，强化了用地管理和规范了项目建设。目前，4个项目经核查，不存在违规用地问题。 |